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SBI/1996/1
15 December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二届会议

1996年2月27日至3月4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2(a)

临时议程和说明

秘书处的说明

一、导 言

1. 已排定附属履行机构第二届会议于1996年2月27日至3月4日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1996年2月26日星期一的时间将留给不属于公约附件一的缔约方国家来文准则研讨会使用。因此，本届会议将在1996年3月4日、而不是在原定的3月1日结束。本届会议将于1996年2月27日下午3时在第十九号会议室由附属履行机构主席主持开幕。

二、临时议程

2. 与主席和主席团成员磋商后提议的附属履行机构第二届会议临时议程如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安排本届会议工作。
 3. 国家来文：
 - (a) 属于《公约》附件一的缔约方来文：
 - (1) 关于深入审查的进度报告；
 - (2) 第二次编辑和综合报告的内容(政策方面)。
 - (b) 不属于《公约》附件一的缔约方来文：有关编辑和审议资料的问题。
 4. 财务和技术合作：
 - (a) 与资金机制有关的事项；
 - (b) 技术和财务合作：进度报告。
 5. 技术转让。
 6. 由其它机构各届会议产生的事项：
 - (a) 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关于在试验阶段共同执行的活动报道提纲的结论。
 7. 体制和预算事项：
 - (a) 关于缔约方会议第14/CP.1、15/CP.1、17/CP.1和18/CP.1号决定执行情况的最新情况；
 - (b) 为将公约秘书处迁至波恩所做的安排。
 8. 为第二届缔约方会议所做的安排。
 9. 审查1996-1997年工作方案。
 10. 会议报告。
3. 临时议程说明将作为本文件增编印发。